



隋洪安

分所合伙人

办公机构 乌鲁木齐

联系电话 13999176166

工作邮箱 suihongan@deheheng.com

工作语言 乌鲁木齐

业务领域 行政法业务中心

学习与培训

1997年7月毕业于新疆公安司法管理干部学院，2005年7月毕业于西北政法大学，法学本科学历。

代表案例

喀什地区2022年度：

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督查项目；

伽师县工业园区僵尸企业清理项目；

麦盖提县两万亩温室大棚项目全流程法律监督指导服务；

莎车县城投公司与城建公司合并重组项目；

乌恰县水岸丽都酒店破产清算项目；

喀什地区牛产业发展暨招商引资法律服务项目；

喀什地区粮油（集团）有限公司设立、资产并购项目。

曾参与办理过各类合同纠纷、建工领域等大量诉讼案件，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案件：

人保财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财险股份有限公司各类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理赔、财产保险合同理赔类案件；

兵团下属大型国有企业贸易链纠纷连环刑事、民事诉讼案；

王某某等人涉嫌运输、贩卖毒品案（甲基苯丙胺3750克）；

石某某（现役军人）涉嫌盗窃案。

喀什市卢晓霞服装店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合同纠纷

麦盖提喀尔玛养殖业有限公司起诉新疆水利厅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租赁合同纠纷案件

吐尔逊江·阿司木起诉新疆蜀疆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范玉萍起诉湖南飞恒安全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湖南飞恒安全消防设备有限公司、喀什深圳产业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

岳普湖县岳普湖乡人民政府起诉喀什众兴实业有限公司、申全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社会职务

第八届兵团律师协会惩戒专门委员会副主任